

七年一覺繁華夢

回首香港「回歸」

● 喻齡 居

一九九七年，英國將香港主權和平移交中國，至今（二〇〇五）已逾七年。在耶誕歌聲彩燈中，七年風雨，又到新春了。

回首自應聘來香港報社工作，居停生活已經廿一年，親身經歷了中英談判、民情反應、國際關注、簽訂協議、協商過渡、議基本法、以及順利交接等等舉世注目的過程。其間雖也有「赤蠟角」新機場有關財務方面的爭拗，立法會能否自然過渡有關政治方面的糾葛，但整體來說，總算完成了鮮有前例的主權和平順利交接。

作為一個中西交匯的國際大都市，香港必然會受到世界性可知與難知的衝擊。九七交接後，突遇國際金融風暴。

幸好英港政府留下了豐厚的財政儲備，可以從容支應。二〇〇三年春爆發的粵港「沙斯」疫症，港地死者近三百，傷殘千餘人。人心驚惶，商旅受創，經濟十分不景，失業率一直攀升。香港特區政府未能妥善處理，而負責的主要官員又官僚作風，欠缺擔當。這樣便引起民間、輿論、以及學術文化各界的不滿，形成一股民怨。

民怨引發兩次遊行

(一) 民怨爆發點之一：

首先的民怨爆發點，是香港基本法廿三條的籠統簡要原則：由特區政府擬定立法大綱，交立法會通過，成為綿密的「國家安全」條款。特區政府既要立

法，卻又只列述一些空泛原則，要求特區政府以行政法令去執行。如此不將具體條文文本送交立法會審議的做法，是破壞了香港一向沿用的西方法制的公正原則以及對基本人權的保障。其中如警察可以不經任何司法程序隨時進行搜查等條文，引起了市民極大的不安甚至恐懼。法律界包括大律師公會、政法學者、各大學（甚至中學）學生會、工業界中產階層，以及各人民團體都紛紛走出來表示反對。

二〇〇三年七月一日（回歸紀念日）香港爆發了震驚中外的五十萬人「七一」大遊行。特區政府體察到民意激昂，乃宣布暫停基本法廿三條的立法工作。

(二)民怨爆發點之二：

民怨爆發的第二個重點，是香港民主政制的進程。依基本法規定，香港實現政治制度民主化是「循序漸進」，以達到行政長官和全體立法委員六十席直接由全民選舉產生。對其間過程民間早已不耐，要求二〇〇七年直選行政長官，二〇〇八年直選全部立法會議員。但是北京人大常委會作出「釋法」，否定了此一進程，但又不表明此「循序漸進」是到何年何月。對以後逐漸增加的直選立委名額與日程更避而不談。這樣，又引發了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數十萬市民冒著酷暑的又一次大遊行。根據香港大學、中文大學民意調查中心的統計分析：參加此次遊行的百分之五十五是不滿四十歲的。年輕化、知識化、中產階級化成為了新趨勢。

很多中性客觀學者認為，香港政經問題的重點是政治民主化。如何協商？如何進展？只有處理好這一主題，經濟社會問題才可迎刃而解。

驀然回首，再看看香港回歸前後的幾個重要事實。

領土主權的國際觀

在中外歷史上，凡因為戰爭勝負而改變的領土主權，大部必須經過又一次戰爭，勝負結果相反，方能再予改變。如此事例，俯拾皆是。

我們少年時代讀過的『最後一課』，就是記載當年普法兩國，通過戰爭的唯一手段，來解決「亞爾薩斯」和「洛林」兩省領土主權歸屬的最好例證。台灣澎湖，也是經由中日甲午戰爭，日方才能在「馬關條約」中取得該地的領土主權。若非八年抗日戰爭勝利，日本絕不會還給中國。我國東三省被日本強行軍事佔領，也只有經過第二次世界大戰，日本戰敗投降，我國才能收復失地。至於俄國巧取豪奪的我國北方大片領土，至今何曾聽聞以協議和平移轉還我幾里土地？

相較之下，英國終於能夠經由協商方式，和平轉移港九領土主權。這是中外歷史上罕見，成了國際上良好的範例。英國是務實的，也是理性的。她以強權開始，卻以和解告終。有人認為，中

國可以武力收回。果真如此，不僅牽涉到國際法的條約問題，也將使港九破損糜爛，絕非中國之福。

英國治下四大善政

英國統治香港，獲得了相當多的經濟利益，但也有很多建設。特別二次大戰之後，香港凋零破殘，百廢待興，英政府致力復建，成果有目共睹：

其一，交通建設：增建國際港口、深水碼頭，新建國際機場，海底、陸上隧道，以及鐵路和跨海大橋等多項交通網絡及新市鎮，基本實現了英國政府許下的「玫瑰園」計劃。

其二，房屋政策：四九年起，內地居民大批南下，很多露宿或搭棚居停。英港政府先則暫建寮屋安置，五二年起逐漸興建政府出租的廉價公屋，以安頓低下收入的市民。其後更成立房屋委員會專司其事，有計劃地建設公屋村區，使弱勢市民得以安居。據九七前後統計，全港入住公屋的市民逾三百萬人，約為全港人口的一半。

其三，公共醫療：英國在第二次大

戰之後，推行政府財政支持的社會福利公醫制度，收費低廉，規定凡公立醫院或公益機構設立的醫院，都只收很少數額的掛號費。凡檢驗、治療、手術、給藥等，全包在內，還包括住院治療、伙食及護理。香港沿用此制。傷病人員經檢驗後被直接用醫院手推車送上病床，絕無任其躺在醫院大堂地上，等待籌足保證金方可入院的情況。病情好轉即通知出院，不可佔用病床賴著不走。出院自動持單據去結帳，因醫院在病人入院時已將其身分證號碼住址電話登記在案，隨時可以追繳。確實無力負擔的，由社會福利署協助解決，不需賴帳。慢性病就診，可視情況給予一至半年用藥，以減少病人奔走和降低就診擁擠。

其四，社會福利：有五種：殘障津貼、失業補助、單親無業家庭補助、低下收入綜合援助及敬老金（又稱高齡津貼）。各類福利補助金額不同，最低如「高齡津貼」只有每月七百港元，市民稱之為「生果金」，意思只夠買水果；最高如綜合援助金，視情況每月可高達萬元以上。審核標準訂得十分嚴格。近

年因新移民人數大增，社會福利開支急劇上升。中英有關留港財務談判時，中方便有「車毀人亡」的警句。特區政府只有通過電腦嚴加審查，虛報作假現象才有所控制。

英國建立優良制度

英國過去是對外擴張的老牌帝國主義，但同時也是老資格的自由民主發源地之一。英國治理香港，過去誠然有好的一面，但後來也有可堪稱許的制度：

其二，中立的文官制度：英國的文官制度為世界稱道。基於政務官雖因政黨輪替執政而可更換，但政府恆常事務則必須常任文官正常運作。所以非政策性任命的各級常任文官能維持中立，依法辦事，奉行政策，不涉政爭，不受政治干擾，合法權益和職位都有保障。此文官制度是維持政府例常事務平順運行的基石。在香港不但已經建立，並且相當穩固。

其一，獨立的司法制度：政黨不能干涉司法審判；行政機關不能干涉司法審判；議會與輿論也不能干涉司法審判。司法機關也不屈從於以上各種外來干涉，能超然獨立依法行使職權。這一點，從英國本土到各殖民地，已形成一種政治、社會、文化的傳統。香港司法的超然獨立，在過去和現在都是維持社會公義的重要屏障。今後的問題是如何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五十年不變」的承諾以維繫港人與國際的信心。

其三，自由的經濟制度：香港之所以成為國際貿易重要港埠、世界金融中心之一，也因實施了卓有成效的自由經濟制度。舉凡工商事業的經營、銀行金融的運作、外匯股市的進出，都以事業體和投資人的意願為依歸，同時也訂定了國際通行的法律予以規範。對欺詐、背信、侵權、逃稅、或內線交易等行為，規限很嚴，檢控頗周。有些名流大亨，也曾因解犯法律而入罪坐牢，身敗名裂。

其四，廉政的監察制度：英港政府於一九七四年成立了「廉政公署」，簡稱「反貪污局」，全名為「總督特派廉

政專員公署」或「ICAC」(Independent Corporation Against Corruption)。

獨立行使職權，專門對付和懲治公私貪污行賄的罪行，經檢控送交法院審辦。

不少主管親民事務、涉及不法利益的大小官吏因而鋌鐮入獄。其中有一震驚中外司法界的案例，是有關港府一中上級官員，被懷疑實有財產港幣三千萬，與他十年任期、年薪一百萬收入不符，又無法提供任何買賣股票外匯收益、中獎收益、或承繼遺產、親友餽贈等證據，因而以「收入與資產不符」定罪入獄。「廉政公署」便以能協助澄清吏治、打擊貪污而建立了威信。

據瞭解，英港政府有此建樹，是決心學習新加坡公務人員能廉潔奉公的結果。

英國留下多少錢財？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英國政府給特區留下的資產，見諸公開的數字是：

(一) 財政儲備港幣一七〇〇億元(自一九八四至一九九七總收入扣除總支出的盈餘)；

(二) 土地基金港幣一五〇〇億元(自一九八四至一九九七拍賣土地所得本息收入)；

(三) 外匯儲備美金八〇〇億元。

英港政府留下了豐厚的儲備金和健全穩固的財政基礎，以致在九八年的亞洲金融風暴中，香港能夠安然度過。

回歸後的香港特區政府，近年稅收下滑，財政赤字累積約千億港元，但因有三千多億的儲備可以彌補，所以並未對外對內舉債，國際評級仍為優良。香港市民仍享有英國善政的餘蔭。

理性法治台港比較

前面提到的兩次大遊行，都在和平、有秩序、非暴力中順利進行與結束。警察派車開道維持秩序而不阻撓干預，顯示香港社會的理性與法治素養。

我往來居處台灣香港兩地，對治安問題感慨很深。住在香港感到心安，住在台灣感覺不安。以偷竊案件來看，香港住家竊案很少，也沒有「文進武出」由偷變搶、殺傷人的亂象。少數搶劫案都以金店或銀行為目標，搶匪也只要錢

不要人命，搶劫不成就走為上策。反觀台灣，看那鐵籠住家就知實情，先揮刀再搶奪已是賊性常態。綁架撕票頻傳，在香港已成古代史。至於惡少成群飆車，沿街砸打，可真是「台灣奇跡」。台灣流行歌曲有「愛拼才會贏」、「只要我喜歡，有甚麼不可以」，歌為心聲，如此惡腔惡調，荒謬傳唱，真會「唱衰」台灣。

編輯報告 編者

△本誌四五二期第一一五頁，上欄第六行及第十六行的「烏犬寺」，應為「烏尤寺」特此更正，並謝謝許伯超先生來函指正。

△本誌第四五期第一四一頁中欄第五行「王英武(戴綺霞的丈夫)」，按戴綺霞的丈夫名叫「王韻武」，作者誤寫特此更正。第四五五期第一四四頁中欄第七行應為葛復中、第十一行應為黃復龍、第十五行應為劉復學，在此一併更正，並向讀者致歉。